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谦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妙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3,765,705,508.89	2,896,836,571.79	2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839,852.24	313,988,394.09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928,096.32	312,856,685.20	-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9,469,074.86	400,480,236.51	19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4	0.2823	-3.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4	0.2823	-3.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1%	5.46%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2,226,274,284.01	11,724,077,442.51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77,798,869.10	5,643,756,175.63	5.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3,89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5,831.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538.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7,30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69.70	
合计	3,911,755.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36%	615,650,588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3%	61,507,852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	29,907,004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富盈 36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8%	18,6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6,094,4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5%	9,465,0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8,702,607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8,638,095			
#鹿向杰	境内自然人	0.64%	7,108,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	其他	0.47%	5,270,300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615,650,588	人民币普通股	615,650,588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61,507,852	人民币普通股	61,507,852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29,907,004	人民币普通股	29,907,004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富盈 36 号单一资金信托	18,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0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4,4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465,012	人民币普通股	9,465,0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02,607	人民币普通股	8,702,607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638,095	人民币普通股	8,638,095
#鹿向杰	7,1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8,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 3 家发起人股东（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外，对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具体不详。		

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96,405,276.76	903,339,020.50	65.65%	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11,280,920.20	356,064,163.15	-40.66%	本期随着冬高结束预付气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1,631.08	6,885,220.60	163.05%	本期控股公司借出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9,709,487.09	44,946,054.09	55.10%	本期控股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增加所致
商誉	90,245,068.71		-	本期收购吴起宝泽公司形成商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92,978.35	559,582.12	95.32%	本期新增房屋租赁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38,339.70	155,364,330.07	-70.75%	本期流动资产重分类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20,755,103.89	16,131,747.00	648.56%	本期所得税增加及母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长期应付款	317,228,223.65	490,268,096.66	-35.29%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所致
营业成本	3,319,881,001.07	2,436,860,819.76	36.24%	本期采购成本较上期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0,177,389.18	14,765,943.21	36.65%	本期销气量增加及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销售费用	5,145,421.96	3,805,513.75	35.21%	本期市场开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777,068.72	3,136,458.09	84.19%	本期研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122,857.60	4,578,660.54	-168.20%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244,122.04	-2,573,243.75	148.35%	本期联营企业盈利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059.61	12,515.55	60.28%	本期收到投标保证金及员工罚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4,597.82	21,519.73	757.81%	本期扶贫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469,074.86	400,480,236.51	194.51%	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15,210.51	-118,732,812.90	-95.49%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287,608.09	656,294,444.12	-153.98%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为进一步开展城市燃气多元竞争背景下的兼并收购业务, 公司以自有资金 14,721.08 万元收购 5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 公司将持有吴起宝泽 100% 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6),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 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 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中省有关天然气管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规定, 公司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 20 年变更为 30 年, 变更预计将增加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91 万元。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收购 5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2019 年 1 月 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6)
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规定, 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 20 年变更为 30 年。	2019 年 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陕西省天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	2008 年 07 月 30	2008 年 7 月底	已申请变更或豁免承诺, 并经公司 2014 年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 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	日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 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公司就该承诺的变更或豁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01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1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 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 截至报告期, 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 仅剩韩家屯阀室土地证未取得, 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燃气集团将协助陕天然气办理前述 2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 若陕天然气未能依据其承诺的时间取得前述 2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 陕西燃气集团承诺愿意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陕天然气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4 年 01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函》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 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 截至报告期, 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 仅剩韩家屯阀室土地证未取得, 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渭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渭南天然气”)与陕天然气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 若在股份无偿划转完成(2014 年 4 月 11 日)后 36 个月内渭南天然气未能规范职工宿舍楼权属问题, 陕西燃气集团承诺在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其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 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则燃气集团预计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预计将按承诺在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将燃气集团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 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则燃气集团将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时燃气集团承诺承担未来由于职工宿舍楼权属瑕疵导致的或渭南天然气为规范职工宿舍楼权属问题而给公司带来的应由公司承担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	燃气集团已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出具《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诺》, 承诺在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将所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陕天然气, 目前, 该承诺事项由于国家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 运销分离的政策原因, 申请延期履行, 详情请查阅《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陕西燃气集团	陕西燃气集团在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前提下, 自铜川天然气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	2017 年 06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省天然气股	按照承诺, 公司与陕西燃气集团对 2015 年 7 月 21 日签订的《代为

有限公司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起 36 个月内完成将其注入上市公司的相关工作。自本承诺函签订之日起,若公司认为因政策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则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议案时起 36 个月内燃气集团以对外转让铜川天然气控股权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承诺事项完成或本公司不再是陕天然气股东之日止。陕西燃气集团承诺按时履行本承诺,并承担因未履行本承诺给陕天然气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同时,将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90 日内依照本承诺内容与公司修订关于铜川天然气的《代为培育协议》。		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做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5)	培育协议》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8 月签订了《代为培育协议之补充协议》。目前,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在运销分离具体指导意见尚未明确前将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至陕天然气不利于形成全局最优方案,亦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鉴于以上政策原因,陕西燃气集团预计无法在原承诺期限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渭南天然气股权转让工作,将原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的履行期限延长两年,即:预计在 2020 年 4 月 10 日之前将燃气集团所持有的渭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陕天然气,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陕西燃气集团预计自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前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燃气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咨询网《关于控股股东燃气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2018-018)。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7 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发来的监管关注函（陕证监函[2012]335 号），指出公司尚有部分未完成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发布《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办结承诺事项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13-002），公司承诺计划在 2013 年底完成剩余 8 宗土地，8 处房产的办理工作。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就该承诺进行了变更或豁免申请，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还剩余 2 宗土地、1 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已取得 1 宗土地、1 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阎室 1 宗土地证未取得，目前，该处土地申报资料已提交地方土地部门，公司持续跟进该事进展以确保土地证办理进度。</p>
---------------------------------------	--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